

江西省财政厅文件

赣财建指〔2022〕111号

江西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

赣州市、九江市财政局：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财建〔2022〕299 号）和《江西省发展改革委关于下达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赣发改鄱湖〔2022〕701 号），现下达你市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指标，具体项目和金额详见附件 1，专项用于以工代赈示范工程，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列“213 农林水支出”，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

“51301 上下级政府间转移性支出”。各地应列入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相应的经济分类科目。其中，安排给脱贫县的资金，按照省财政厅等 12 部门印发的《江西省继续支持脱贫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通知》（赣财扶〔2021〕6 号）有关规定执行。

为了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请迅速将资金分解下达，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同时，请会同同级发展改革等部门，按照附件 2 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1. 2022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表

2. 江西省 2022 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江西监管局、省发展改革委，厅预算处、国库处、财政监督局。

江西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2 年 9 月 21 日印发

附件1

2022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指标金额	备注
全省合计		1450	
九江市	都昌县2022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650	
赣州市	寻乌县南桥镇2022年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工程	800	

江西省2022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九江市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万元)	650			
总体目标	支持开展以工代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赈济模式创新拓展项目建设，着力探索更好发挥以工代赈“赈”的作用新机制，总结提炼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经验，为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发挥以工代赈政策作用探索路径方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	产出指标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geq 30\%$
		效益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geq 9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 20 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geq 9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geq 95\%$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起概算项目比例	0
		监督管理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leq 1\%$

江西省2022年以工代赈示范工程（第二批） 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绩效目标表

专项名称	以工代赈示范工程			
下达地方或单位	赣州市			
本次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 (万元)	800			
总体目标	支持开展以工代赈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赈济模式创新拓展项目建设，着力探索更好发挥以工代赈“赈”的作用新机制，总结提炼更多可复制可推广的做法经验，为在更大范围、更广领域发挥以工代赈政策作用探索路径方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	产出指标	劳务报酬占中央投资比例	≥30%
		效益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条件	持续改善
		满意度指标	参与工程建设的贫困群众满意度	≥90%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	≤20个工作日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100%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95%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95%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100%
			超规模、超标准、起概算项目比例	0
监督管理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1%		